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厦门竹生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房屋租赁。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厦门竹生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厦门合立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出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将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厦门竹生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 厦门市湖里区岭下西路3号410、411、412、413、414、415单元 | 有限责任公司 | 吴红 |

(二) 关联关系

厦门竹生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厦门合立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因此是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厦门竹生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位于厦门市湖里区岭下西路3号4楼的闲置场地，租赁合同总金额为75.04万元。2017年度已发生交易金额为5.37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当地市场公允价格的原则或依据招投标中标价执行，确保交易的过程符合相关程序，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对公司的持续、

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

由于公司年初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是针对往年已签订的协议，未能充分预计发生金额，现已向其提供房屋租赁服务，租赁合同金额为75.04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